丰农业农村委发〔2025〕177号

丰都县农业农村委员会

关于南天湖农创生态园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

批 复

重庆丰都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审批〈南天湖农创生态园建设项目实施方案〉的请示》（丰文旅司文〔2025〕96号）收悉，经审查，现就该项目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南天湖农创生态园建设项目

二、项目法人：重庆丰都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

三、监管单位：丰都县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

四、建设地点：仙女湖镇硝厂沟村

五、建设内容：

1.道路硬化工程。铺设沥青地面811.43m2。

2.给排水工程。新建给水闸阀井24座，排水草沟729m。

3.给水水池及垂钓基地工程。新建1500m3给水水池1座，垂钓台30座。

4.设备房建设工程。新建67.5m2设备房1座（长15m、宽4.5m、高4.55m）。

5.隧道养鸡工程。铺装鸡舍地面276m2，新建鸡舍防护栏杆793m（高1.5m）；鸡舍密目网6970.8m2。

6.购置安装及配套工程。购置安装Φ40×1.5mm金属镀锌管23100m；冷藏库15m2；微喷灌喷头1650套；DN50截止阀8套；闸阀16套；DN50给水管1557m；DN20给水喷灌支管957m；DN200排水管60m等。

六、项目投资：项目总投资资405.79万元。资金来源为财政衔接资金200万元，不足部分由法人单位自筹。

七、建设工期：本项目建设期12个月。

八、节能：该项目须按建筑节能标准设计建设，按国家有关建筑节能的要求选用节能建筑材料。

九、招投标：项目发包按国家发改委第16号令和丰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改革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丰都府办〔2020〕78号）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。

十、利益联结机制：本项目参照股权化改革相关文件执行。

接此批复后，请你单位抓紧做好项目建设前期工作，落实建设条件，按期开工建设。严格按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建设，加强项目管理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 丰都县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5年9月2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县农业农村委监督举报电话：023-70711151

县纪委监委监督举报电话：12388

监督举报电话：12345